

國立聯合大學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誠徵技術組員

一、服務單位：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二、職稱（名額）：技術組員 1 名

三、主要工作項目：

- (一)規劃及督導工作場所之安全衛生管理業務。
- (二)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三)實施工作場所安全衛生查核。
- (四)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法規規定，依法申報業務。
- (五)辦理有關職安業務。
- (六)相關業務公文、辦法草擬及簽辦。
- (七)其他交辦事項（視業務需求，需支援臨時或專案性業務）。

四、資格條件（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一)學歷：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碩士學位。
- (二)證照：須具備乙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以上）證照。
- (三)經驗：具有安全衛生管理經驗。

五、工作地點：苗栗市南勢里聯大二號（聯大八甲校區）環安系 4 樓(A2-412)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六、工作期限：經錄取者，先行試用三個月，試用期滿經成績考評合格者，依規定正式僱用；不合格者須終止契約，悉依勞動基準法及有關規定辦理。

七、待遇及福利：

- (一)依「國立聯合大學校務基金工作人員管理要點」規定辦理。（行政/技術組員：月支薪報酬 38,200 元）
- (二)新進人員曾具與學校行政或擬任職務性質相近程度相當之工作年資者，用人單位得專案簽准提敘薪級，最高以提敘二級為原則。

八、徵選方式：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擇優進入第二階段面試。本職缺除正取名額外，得增列候補名額 2 位，候補期間為三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九、報名方式：

- (一)意者請將應送資料、證件於 115 年 9 月 14 日前，以掛號寄達「苗栗市南勢里聯大二號（聯大八甲校區）環安系 4 樓(A2-412)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收」（以郵戳為憑），並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技術組員」。
- (二)徵人單位先行書面審查，符合資格者擇優通知第二階段面試，不合資格者恕不通知及退件。應徵者所寄送資料，不論錄取與否恕不退還。

十、應送資料證件：

- (一)報名表（含自傳）。
- (二)具結書及同意書。
- (三)應徵者個人資料蒐集告知及聲明書。
- (四)校內遷調同意書（本校現職人員報名時檢送）。
- (五)學經歷證件影本。
- (六)擬任（現職）人員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領用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

(七) 工作能力佐證之其它資料。

十一、聯絡人：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葉寶彩 小姐（電話：037-381394）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陳清華 小姐（電話：037-381392）

十二、備註：本校將依規定查閱應徵人員有無「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資料」。